

证券代码：832929

证券简称：雷石集团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北京雷石原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2 月 17 日 9:3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2 月 1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18 号京润水上花园 A19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选举陈木祥先生为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董事俞岱曦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董事的任职资格，公司董事会提名股东大会选举陈木祥先生为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职届满之日止。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证券账户卡或法定代表人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身份证办理登记；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3、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传真或信函应于2018年12月16日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办公室。

（二）登记时间：2018 年 12 月 16 日 9:00-17: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18 号京润水上花园 A19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人：陈木祥 2、手机号码：13693344463、传真：
(010)64681330 4、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18 号京润水上花园 A19 5、
邮 编：100027。

(二) 会议费用：所有费用自费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北京雷石原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雷石原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30日